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3-003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杭州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格林达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3,2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理财产品全部赎回，本次收回本金人民币 13,2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 100.90 万元，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至终止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3,200	2023 年 1 月 11 日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	1.5%/ 年或 3.1%/ 年或 3.3%/ 年	13,200	100.9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00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545.39 万股，每股发行价 21.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420.44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4,08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331.4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332ZC00285 号”《验资报告》，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四川格林达 100kt/a 电子材料项目	42,611.77	36,331.44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595.15	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9,206.92	50,331.4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1.5% / 年或 3.08% / 年或 3.28%/ 年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认购金额	1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91 天
产品起息日	2023 年 04 月 13 日
产品到息日	2023 年 07 月 13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5%/ 年或 3.08%/ 年或 3.28%/ 年
兑付安排	客户向杭州银行支取存款时，低档收益利随本清。如果客户应得收益里高于低档收益率，则应得收益率超过低档收益部分由我行在存款到期日汇入客户指定结算账户。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资金投向 / 运作模式	在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走势挂钩，收益根据观察期间挂钩的外汇汇率的表现来确定的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26）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39,577.31	148,902.74
负债总额	17,667.24	17,006.28
净资产	121,910.07	131,896.46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0.06	14,909.20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7,576.99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7.37%，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虽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类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44.42	-
2	银行类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107.50	-
3	银行类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63.79	-
4	银行类理财产品	13,200	13,200	100.90	-
5	银行类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合计		64,200	54,200	516.61	1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2.3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6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理财额度				2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21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21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3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概述：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受托方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20,000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8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通过中国银行宁波北仑分行申购了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上述认购使用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3-005）。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1	中国银行宁波北仑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	2023.1.6	2023.4.10	1.30%或 3.18%

近日，公司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3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245.69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 20,000 万元来源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4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35,0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5,000.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5,0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合计（不含税）人民币 1,418.1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3,581.8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全部到位，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1］7982 号《验资报告》。上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宁波北仑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0,000	0.40%或 3.5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2 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募集资金管理上，要求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本次购买理财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前已充分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评估理财产品的风险和公司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的风险评估情况认购相应风险等级或更低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以确保资金安全，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要求；本次购买理财额度控制在股东大会授权限额之内，购买审批流程符合公司内部审批和管理制度规定。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宁波北仑分行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CSDVY202332467】
认购人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期限	182 天
认购金额（万元）	20,000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产品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产品挂钩指标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0.40%或 3.56%
合同签署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受托方均为上市银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17,777.95	962,370.39
负债总额	452,107.95	399,89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5,322.85	561,253.16
货币资金	207,943.59	232,718.76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03.06	37,536.9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1.55%，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2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8.59%，占公司最近一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3.56%，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08%，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结合委托理财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对理财产品进行分类。公司本次认购的收益凭证金额将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实现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的“投资收益”项目。

六、投资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决策履行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提供公司经济效益，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相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59.58	-
2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48.90	-
3	券商理财产品	7,500	7,500	181.97	-
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45.50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6.28	-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0.30	-
7	银行理财产品	1,300	1,300	11.55	-
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2.90	-
9	银行理财产品	8,200	8,200	72.86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2,500	32,500	234.14	-
11	银行理财产品	8,200	8,200	56.74	-
1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34.83	-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45.69	-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	-	8,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	-	20,000
合计		168,200	120,200	1,181.24	4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6.3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1.6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8,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2,000	
总理财额度				70,000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3-029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纸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 回售期间：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0 张
- 回售金额：0 元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3 年 4 月 12 日

一、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公告情况

（一）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纸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并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4 月 4 日披露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纸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纸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纸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特纸转债”回售申报期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本次“特纸转债”的回售申报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回售结果

“特纸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回售价格为 100.15 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 0 张，回售金额为 0 元。

（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特纸转债”本次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造成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特纸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执行总经理、财务总监徐胜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胜利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执行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胜利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徐胜利先生的工作已进行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开展和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财务总监空缺期间，董事会指定董事长马学军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将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并按照法律法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徐胜利先生离任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徐胜利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徐胜利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于 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42634731W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钱晓钧

注册资本：49865.5409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09 月 06 日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六区 3 号楼 9 层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380.00 万元到 26,600.00 万元，同比增加 70.03%到 71.45%。

2、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6,100.00 万元到 26,400.00 万元，同比增加 80.02%到 82.0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380.00 万元到 26,6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增加 10,865.51 万元到 11,085.51 万元，同比增加 70.03%到 71.45%。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6,100.00 万元到 26,4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增加 11,601.48 万元到 11,901.48 万元，同比增加 80.02%到 82.09%。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14.4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98.5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45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业务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各多多电商深入贯彻“平台、科技、数据”战略，继续大力实施积极高效的上下游策略、平台交易量增长。同时公司落实精细化管理的政策，净利润有所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7 万元左右，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75 万元。

●公司预计 2023 年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94 万元左右，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393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97 万元左右。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94 万元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7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393 万元。

(二)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每股收益为 0.0497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业绩亏损主要是经营性业务亏损。主要原因：一是受上游发电站检修及来水减少的影响，自发电量及购网内小水电电量同比合计减少约 7400 万千瓦时；同时，2022 年 2 月起取消工商业目录电价；上述因素使得电力毛利同比减少约 1800 万元。二是上游燃气价格上涨翘尾因素，使得燃气购销差同比下降约 17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在 7.5 亿元至 9.0 亿元之间，同比上升约 173%至 227%。

2.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在 7.4 亿元至 8.9 亿元之间，同比上升约 173%至 228%。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在 7.5 亿元至 9.0 亿元之间，同比上升约 173%至 227%。2023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在 7.4 亿元至 8.9 亿元之间，同比上升约 173%至 228%。

3、本次预计的经营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未经审计)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74,892,322.60 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